

# 106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

## 臺南市私立崑山高級中學校內遴選要點

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6 日行政會議通過

### 一、宗旨：

(一)為縮減城鄉差距，落實高職社區化並引導高職教學正常化。

(二)期使每一所高職具有潛力之優秀學生，皆有就讀優質科技校院之機會，進而培育未來之社會中堅。

106 學年度共有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台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南藥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健行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美和科技大學、修平科技大學、長庚科技大學、醒吾科技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、慈濟科技大學、致理科技大學、亞東技術學院、國立屏東大學等 51 所科技校院經教育部核定，共提供 2827 個招生名額辦理「106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」(以下簡稱本招生)，

### 二、推薦報名資格

1.申請資格：(1)為本校職業科應屆畢業生。

(2)須全程就讀本校且不得轉科，就讀實用技能學程亦不得參加

(3)在校學業成績(採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五學期學業成績加權平均)排名在各科前 30%之內，採學生自由申請制。

2.推薦名額：經校內初選委員會會議，推薦學生人數依當年度入學招生簡章之規定，本年度為 12 名，各群科推薦人數依當年學生情況召開推薦委員會決定之。

3.招生學校、系別、志願代碼及名額：依當年度入學招生簡章之規定

(查詢網址:<http://star.jctv.ntut.edu.tw>)

4.遴選資料審查(請同學自備影本)

106 技職繁星招生規劃並無納入學生備審資料，故學生作品無需製作備審書面資料送審

(1) 技能檢定證照證明

(2) 競賽獲獎證明

(3) 語文能力檢定證明

(4) 學校幹部、志工、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

5.比序項目：5 學期學業加權成績平均。

另參酌 106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之比序項目，計有 7 項比序，包括：

第 1 比序：5 學期學業加權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。

第 2 比序：5 學期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。

第 3 至第 5 比序：依序為英文、國文及數學之群名次百分比。

第 6 比序：「競賽、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」之總合成績。

第 7 比序：「學校幹部、志工、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」之總合成績。

6.推薦順序以學業成績群排名名次排序(如遇群名次相同者，則依”比序項目”評比出順序)，  
並經推薦委員會開會通過決定。

三、遴選委員由校長召集教務主任、註冊組長及各群科主任或各科召集人擔任之。

四、本要點經陳請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如有修正亦同。